

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05039臺北市南京東路三段300號
承辦人：張素娟
電子信箱：t685@thjh. tp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敦中輔字第11160053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藝術傳承藝起欣賞老歌新創比賽實施計畫 (9417698_1116005379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1年臺北啟動跨世代-共融共學生活藝術新紀元「藝術傳承 藝起欣賞」老歌新創比賽實施計畫，鼓勵學生踴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市推動臺北跨世代共學共融計畫【校園美學 藝術傳承】子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以推廣世代共融理念，透過「老歌新創」的概念，結合國樂元素、音樂節奏與旋律，促進學生欣賞不同世代風格之樂曲並能青銀共譜，讓老歌也能被賦予新生命，並藉由不同世代的參與，增進世代交流、青銀互動。
- 三、辦理單位：
 - (一)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 - (二)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小學生暨祖輩家人組成一隊參加。
- 五、競賽日期、組別：
 - (一)111年8月17日(三)13:00-14:30，國小國中組。

明湖國中 1110729



QGAA1116005755



(二)111年8月18日(四)13:00-14:30，高中職組。

六、比賽地點：南港展覽館2館1F，教育博覽會主舞台現場(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2 號1F)。

七、比賽內容：請詳閱附件計畫。

(一)由教育局提供經授權後9首民歌，於老歌新創活動使用。

9首歌由台灣滾石音樂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授權使用，9首歌名如下：

- 1、廟會
- 2、阿美阿美
- 3、橄欖樹
- 4、就在今夜
- 5、拜訪春天
- 6、今山古道
- 7、浮雲遊子
- 8、讓我們看雲去
- 9、雨中即景

(二)老歌新創改編過程中，可應用相關編曲軟體，融入國樂元素，以搖滾、饒舌或嘻哈、各類曲風呈現並賦予老歌新生命。改編作品以MP3音樂檔案格式儲存，可作為參加唱歌比賽時伴唱使用。

(三)邀請祖輩一同參加比賽，提升祖孫對於國樂曲式融入民歌之認識，並促進祖孫情誼。

(四)比賽現場備電腦、喇叭、麥克風、請於報名表上填妥演唱歌曲相關資料，並勾選當日(1)自備音檔者，請於比賽當天將音檔交給敦化國中協辦單位，並自存一份檔案

備用；或(2)現場自彈自唱(樂器自備)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請於8/5(五)前將紙本報名表核章後寄送或親送至敦化國中輔導室(臺北市南京東路3段300號，輔導室張素娟組長或許惠玲小姐收，請註明參加老歌新創比賽活動)。

九、如對旨案計畫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市敦化國中陳宗麟主任或張素娟組長，聯絡電話：(02)8771-7890轉260、261。

(一)附件1：[藝術傳承 藝起欣賞]~老歌新創表演賽報名表
(國小國中組)

(二)附件2：[藝術傳承 藝起欣賞]~老歌新創表演賽報名表
(高中職組)

(三)附件3：著作財產權聲明暨授權使用同意書

(四)附件4：繳件明細檢核表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